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4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及实际控制人
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公司采取以下措施，切实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主要措施包括：

一、 聚焦主营业务，强化核心竞争力

（一） 夯实主营业务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焊接钢管研发、生产、销售企业，2006年至2022年期间已连续17年焊接钢管产销量全国第一（2023年全国焊接钢管产量排名正在由行业协会整理分析），目前已连续18年位列中国企业500强、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公司坚定不移地落实十年发展战略和“友发2025”中期规划，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克服市场环境及产品需求变化带来的困难与挑战，加快新落地项目投产达产，继续拓展新领域、新品类，扎实推进全国布局计划，新片区、新品类产品强势推进，市场占有率持续扩大，企业品牌和竞争力稳步提升，充分体现了行业领军企业较高的抗风险能力和发展后劲，为公司未来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 提升管理能力

公司管理团队在焊接钢管制造领域有着近30年的资深管理经验，对管道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专业判断能力。凭借丰富的管理经验和运营能力，公司可以有效把握行业方向，迅速抓住市场机会，持续取得优良经营业绩。公司将继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已经对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连续开展了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措施，充分发挥在品牌、规模、营销渠道、产品质量、全国布局区位、技术装备、合作机制等方面的优势，在继续加强经销

渠道能力的基础上，主动开展面向终端客户的营销革命，努力提高产业链配套服务水平和产品利润率，促进经营模式更加科学合理和适应新形势下经济发展规律，多措并举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以满足市场对高品质产品和配套服务的需求。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披露了《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增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416.00万元到59,416.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3,712.68万元到29,712.68万元，同比增加79.83%到100.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6,836.00万元至52,836.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5,000.69万元到31,000.69万元，同比增加114.50%到141.98%。

二、 强化落实股东回报计划

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坚持为投资者提供稳定现金分红，自股票首发上市以来，公司连续四年对前三季度权益进行分派，2020年至2023年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0.45元、0.15元、0.15元、0.30元（均含税），累计分派现金红利约人民币14.87亿元（含税），积极努力给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截至目前，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818,388股，回购总金额为人民币26,785.22万元。

三、 加强与投资者沟通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平对待全体投资者，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同时，公司将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通过“e互动”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投资者电话专线等多种形式投资者保持沟通，充分传递公司价值，分享经营成果，建立起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增强投资者信心。

四、 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公司经销商拟自愿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长远发展与经销商利益的结合。

公司于2022年11月19日首次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2023年1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2023年2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完成公告》，通过该次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主体累计增持股份21,22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增持金额126,942,985.29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2023-006、2023-011）。

在首次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之后，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次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截止2024年1月18日收盘，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共增持公司股份8,55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8%，增持金额54,377,048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5、2024-011）

五、 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2023年12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其中实际控制人持有都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将于2023年12月8日起上市流通，根据公司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和李相东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原锁定期36个月的基础上延长6个月，因此，上述人员所持有的合计684,27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47.86%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仍将通过自愿限售的方式继续锁定6个月，且到期后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减持规则。

六、 其他措施

除以上具体举措外，公司将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的相关举措，发挥自身优势，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股价的长期稳定和增长。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6 日